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No.: 3509 8200

傳真 Fax No.: 3904 1774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L 3/11/120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L/TP

(電郵及傳真文件)

傳真：2840 0716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劉素儀女士

劉女士：

交通事務委員會

林卓廷議員就2017年10月17日的信件
有關青嶼幹線突發事件導致擠塞事宜

立法會秘書處於2017年10月18日致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林卓廷議員有關青嶼幹線突發事件導致擠塞的信件，我們經徵詢運輸署後，現謹覆如下。

青嶼幹線在強風情況下，會按設定風速分階段實施強風交通管制措施¹。在實施強風交通管制期間，由於涉及封閉

¹ 當青嶼幹線平均風速超過每小時40公里，第一階段交通管制便會實施，整體高度超逾1.6米的車輛、電單車及機動三輪車（“受風車輛”）會被禁止使用橋面，期間橋面中線會維持封閉，車速限制由每小時80公里減至50公里。當平均風速超過每小時65公里，第二階段交通管制便會實施，橋面所有行車線會被封閉。所有車輛須改用青嶼幹線下層的單線行車道路，車速限制為每小時50公里。當平均風速超過每小時165公里，青嶼幹線的上、下層均會完全封閉。

行車線及實施交通分流等措施，青嶼幹線的容車量會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在2017年10月15日青嶼幹線的交通擠塞，就是受到當日實施的強風交通管理措施影響。

2017年10月15日早上因受到颱風影響，青嶼幹線錄得平均風速超過每小時40公里，因此在上午5時15分開始實施第一階段交通管制。稍後青嶼幹線錄得平均風速超過每小時65公里，故此在上午6時起實施了第二階段交通管制，所有車輛只可使用下層單線行車道路。而天文台則在約兩小時多後，即上午8時40分才發出八號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八號風球”）。在青嶼幹線實施第二階段的交通管制，而八號風球還未懸掛期間，由於機場仍然正常運作，整體路面的交通流量沒有受颱風影響，因而與平日相若，超越了青嶼幹線下層每方向只提供單線行車道的容車量，所以導致青嶼幹線及汀九橋附近一帶道路網絡的交通出現了嚴重擠塞。

我們在2017年10月20日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上亦已交代在10月15日青嶼幹線發生的交通擠塞事件。當日在實施強風交通管理措施時，青嶼幹線收費廣場交通暢順，並無任何擠塞。因此，當日的擠塞和青嶼幹線實施了雙向收費並沒有關係。

運輸署和營辦商設有既定機制及程序，在大橋遇到強風或其他突發事件而出現交通擠塞時，採取適當的交通管制和應變措施，當中包括運輸署會盡早透過傳媒發放新聞稿、利用手機應用程式和鄰近主要幹道的訊息顯示屏等渠道通知前往機場的旅客和駕駛人士，並呼籲他們及早計劃行程和使用鐵路前往機場。同時，運輸署會按機制聯絡包括港鐵在內的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以便他們能按乘客需求適時調整服務或加密班次。而運輸署會定期與營辦商及相關機構進行演習，以便熟習既定的程序。

青嶼幹線現時是前往大嶼山的唯一陸路通道，當遇到強風或其他突發事件，其容車量無可避免會受到影響，導致青嶼幹線及其附近一帶道路交通擠塞。就短期改善措施而言，運輸署會優化與青馬管制區營辦商及公共運輸服務營辦

商的聯繫和發放消息的安排，以便在實施交通管制前盡早通知市民。這些措施包括加強現時與天文台、機場管理局和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的聯絡機制，使用更多在主要道路上的訊息顯示屏提示駕駛人士；我們亦會檢視實施交通分流時所執行的臨時交通管理安排以提升行車效率，在確保安全的大前提下盡量把影響減至最小。

長遠而言，興建中的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及研究中的11號幹線是連接北大嶼山的其他道路，將會對青嶼幹線的交通有重要的紓緩及分流作用。

運輸署會落實及密切監察以上改善措施，以便在青嶼幹線遇到強風或其他突發事件時，盡早作出應變及盡量把交通擠塞的影響減至最小。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黃穎懿



代行)

2017年12月11日

副本送：

運輸署署長（經辦人：蘇鎮存先生） 2519 8094